联 合 国　　S/2013/212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4 April 2013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13 年 4 月 3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谨提及安全理事会在 2013 年 3 月 14 日通过的关于利比亚的第 2095(2013)号决议中，把第 1973(2011)号决议第 24 段设立的经第 2040(2012)号延长任期的专家组的任期延长了 13 个月。

因此，我希望通知你，我已任命以下专家担任专家组成员：

西蒙·迪勒威先生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(金融专家)

希奥瓦纳·佩里女士，意大利(金融专家)

萨利姆·拉德先生，黎巴嫩(武器专家)

萨凡纳·德泰西女士，法国(武器专家)

我还指定拉德先生为专家组的协调员。不久将提出第五名专家的人选。

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此事为荷。

潘基文(签名)

13-28119 (C)　　040413　　040413



